

复旦大学化学系

2026 届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工作细则

根据《复旦大学2026届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工作方案》的总体要求和具体部署，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的原则，为做好化学系2026届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工作，特制定本细则。

一、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申请条件

政治思想表现良好，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学业成绩优秀，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已修读不少于 100 学分，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并通过化学系强基计划转段学业考核的学生可以申请本研衔接转段。

化学系强基计划转段学业考核按照《复旦大学化学系“强基计划”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和《复旦大学化学系 2026 届“强基计划”学生转段学业考核及补录细则》（附件 1）实行。

二、转段工作小组设置

化学系成立由主要党政领导、分管本科和研究生教学工作、纪检工作的班子成员、专家、辅导员、纪检专员等组成的转段工作小组，制定并发布转段工作细则，严格开展转段推荐工作。

三、申请专业、方向及培养单位范围

1. 获得转段申请资格的强基生，只能申请本校研究生。
2. 学生根据本人实际情况和意愿，可以申请直接攻博生（包括“卓博学员”）、也可以申请硕士生。
3. 学生可以申请转段至我校

(a) 化学系的“0703 化学”（学术型博士）、“0703 化学”（“国家优秀中小学教师培养计划”，研究方向为“国优计划专项”的学术性硕士）、“0856 材料与化工”（专业硕士）、“0860 生物与医药”（专业硕士）；

(b) 以下表格中的相关院系及对应专业。

所 属 领 域	可 申 请 院 系	可 申 请 专 业	可 申 请 研 究 方 向	备 注
理 科、 医 科 基 础 学 科	018 数学科学学院 084 上海数学中心 019 物理学系 020 现代物理研究所 （核科学与技术系） 044 高分子科学系 301 先进材料实验室 070 生命科学学院 085 类脑智能科学与技术研 究院 088 代谢与整合生物学研究 院 203 人类表型组研究院 302 大气与海洋科学系 101 基础医学院 114 放射医学研究所 151 生物医学研究院 152 脑科学研究院 153 脑科学转化研究院	0701 数学 0702 物理学 0703 化学 0706 大气科学 0710 生物学 0713 生态学 1001 基础医学	各研究方向	数学科学 学院数学 专业、物 理学系物 理学专 业、大气 与海洋科 学系大气 科学专业 接收的硕 士生，可 以纳入 “国家优 秀中小学 教师培养 计划”， 研究方 向为“国 优计划 专项”。
考 古	054 文物与博物馆学系	1451 文物	各研究方向	
高 端 芯 片 （ 集 成 电 路）	030 材料科学系 072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 微电子学院	0854 电子信息 0856 材料与化 工	各研究方向	直博生、 硕士生、 纳入“集 成电路产 业研究生 专项班”
国 家 安 全	024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1402 国家安全 学		直博生
	102 公共卫生学院（包括上	1004 公共卫生	生物安全相	直博生、

	海市重大传染病和生物安全 研究院依托招生)	与预防医学	关方向	硕士生
说明：(1) 招生专业代码第 3 位大于等于 5 的专业，属于“专业学位”。(2) 学校暂按照 2025 年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接受转段申请；如果 2026 年调整招生专业（例如原研究方向增列为新的学科专业），录取时以 2026 年目录为准。				

备注：根据学校新工科创新学院建设安排，化学系（催化与电池方向）、高分子科学系（电池和纤维等应用方向）、先进材料实验室接收的转段研究生将来进入智能材料与未来能源创新学院，考核由智能材料与未来能源创新学院完成。生命科学学院相关方向接收的转段研究生将来进入生物医学工程与技术创新学院。料科学系、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微电子学院、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研究生，由相应新工科创新学院组织接收考核，研究生入学时到创新学院报到学习。

对于申请转段至（b）条目所述专业的学生，需参加接收院系对申请人的考核。若申请人未通过考核，则由化学系综合考虑本科学段表现、学生志愿和导师意愿安排在（a）所述专业中转段。

四、转段程序和时间安排

5 月 6 日，化学系在化学系网站公布转段工作实施细则，并在布告栏（江湾校区化学楼、邯郸校区化学楼）公示。

5 月 14 日前，化学系完成强基生转段学业考核。纸质学业考核材料提交地址：邯郸校区化学楼 124 室，电话：65642794；电子版学业考核材料提交至 zhangning@fudan.edu.cn 张宁老师。未参加转段学业考核或未能通过考核者，视为退出强基计划，不再具有申请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强基生阶段性考核产生的空余名额，可按强基计划培养方案中相关规定选拔补录。补录后即按照强基计划的相应规定进行培养和管理。学生登录教务管理系统完成强基生转段申请资格确认。获得转段申请资格的强基生通过复旦大学研究生招生报考服务系统“强基计划转段招生”注册报名。

5月21日前，转段接收院系对申请人组织考核，考核形式为面试或笔试加面试，按照研究生招生复试考核程序组织，并在报考服务系统中提交考核结果。

五、其他相关问题

1. 学生在报名申请转段时应慎重考虑，并诚实守信。学生报名申请转段后，一经审核确定获得转段拟录取资格的，学校将不再向其提供包括办理成绩单在内的出国留学文书证明以及本科毕业就业推荐等相关服务，不予受理其延长学习年限的申请。

2. 获得强基转段生拟录取资格的学生，如2026学年未能如期毕业，视作自动失去拟录取资格。

3. 获得强基转段生拟录取资格的学生，如出现以下情况，一经查实，并报强基转段领导小组批准，学校予以取消其拟录取资格：

- (1) 提交的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伪造证书或证明材料的；
- (2) 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可能影响转段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
- (3) 本科毕业前出现违法违纪、考试作弊行为或受到校纪校规处分的。

4. 本方案未列事项，按照教育部和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六、推免期间化学系细则政策咨询及意见反馈

本科阶段政策咨询：邯郸校区化学楼124室，张宁，65642794。

化学系研究生阶段政策咨询：江湾校区化学楼A3067室，单喆，31242798。

其它院系专业政策请咨询相关院系的研究生教务。

意见反馈：江湾校区化学楼A6000室，联系电话：31249172。

七、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化学系强基学生转段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化学系强基学生转段工作小组

2025年5月5日